

113-2 高一高二重補修期程及注意事項

114/7/16

日期	期程	注意事項
7/22(二)~7/23(三)	重補修選課	1. 進智慧校園系統重補修選課進行選課。 2. 課程所列上課時間僅為暫訂時間，非實際上課時間。
7/29(二)~7/30(三)	重補修繳費	帶著三聯單及費用至出納組繳費，若繳費人數未達5人，將不開課，請大家準時繳費，切勿影響其他人
8/4(一)起	重補修開始上課	高三課程已於6月開課

1. 高三同學若畢業前學分數不足，欲重補修一、二年級的課程，請務必在公告日期內選課及繳費，俟重補修完不足學分課程並及格，且符合畢業條件之學分數後，即可拿到畢業證書。
2. 如果選課時有遇到檔修的情形，代表所選的課程有衝堂，只能擇一選擇課程，才能順利選課；選課結束後如要另外加選檔修的課程，請於課表公告後繳費前，至教務處課務組辦理加選。
3. 重補修科目最大選課人數限定 40 人，如果選課人數超過 40 人，將採畢業生及選課順序優先選課，選課順位排至 40 位止，超過部份不予受理。
4. 上、下學期平均及格有取得學分者不需要重修；若缺曠達 1/3 無法取得學分。